

西藏航销售分部业务通告

编号 (2020) 35 号

关于云南各机场上线云南健康申报系统的通知

各销售单位:

根据云南机场集团通知,为在疫情防控期间最大限度方便旅客出行,自2020年2月22日起云南各机场根据云南省相关文件精神及要求,所有入滇人员须申报个人健康情况,具体内容如下:

一、所有拟入滇人员出行前或达到时,均须扫描“云南健康申报”系统二维码,或登录“一部手机办事通”、“一部手机游云南”及相关网站。申报个人健康状况,并生成健康码。对不能使用电子申报的旅客,应在现场领取纸质申报表格,并进行填写。

二、所有入滇人员须凭健康码或纸质申报材料离开机场,旅客落地后须向工作人员展示填报完成的电子页面或递交填写完毕的纸质填报卡。地面人员查验时,可能会对疫情风险较高的旅客采取留观措施。

请各销售单位做好旅客告知工作。

(本页无正文)

- 附件：1、“云南健康申报”系统二维码
2、个人健康申报表



附件 1:

“云南健康申报”系统二维码

“云南健康申报”二维码



打开手机微信、支付宝、或具备扫码功能的网页浏览器扫描云南健康申报二维码，进入登录填报界面。

附件 2:

个人健康申报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手机号码			
护照号						
出发地	省 市(州) 县(市区)					
目的地	省 市(州) 县(市区)					
工作单位						
出发时间			到达时间			
交通出行方式	客车 <input type="checkbox"/> 火车 <input type="checkbox"/> 飞机 <input type="checkbox"/> 自驾车 <input type="checkbox"/>	班次		座位号		
		车次		座位号		
		航班号		座位号		
		自驾车牌号				
		中转信息	(如无则无需填写)			
是否有发热(体温 $\geq 37.3^{\circ}\text{C}$)、干咳、乏力等症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4天内是否与新冠肺炎确诊或疑似病例有密切接触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4天内是否来自或途经湖北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4天内是否来自或途经新冠肺炎疫情高风险地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存在以上任意一种情况,请详细说明:						
为配合疫情防控,本人同意以上信息依法提交所在辖区疫情防控部门统一管理。 本人对上述健康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因提供不实信息造成疫情传播、流行,本人愿承担由此带来的相关法律责任。						
申报人: 年 月 日						

说明: 1. 请在表中你认同的“”内打“”。

2. 法律责任: 根据《刑法》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妨害预防、控制突发传染病疫情等灾害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有关规定, 患有突发传染病或者疑似突发传染病而拒绝接受检疫、强制隔离或者治疗, 过失造成传染病传播, 情节严重, 危害公共安全的, 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 情节较轻的, 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